

翻拍是利用照相技术，把照片、绘画、图表、文字资料等原件复制成照片。翻拍不仅要保持原件的面貌，还可以校正原件的某些缺点。

## 翻拍的目的和要求

翻拍是对平面材料进行拍照，且原件尺寸一般都比较小，因此要求准确将原件的特点、形态、质地、表面结构等表现出来。翻拍要与原件保持一致，需做到以下几点：

1. 原件的表面、感光材料的中心位置与镜头的光轴保持垂直。
2. 原件、感光材料和镜头的中心位置处于一条直线。
3. 因翻拍距离近、景深小，须使用小光圈、慢速度来拍摄，保持精准对焦。
4. 原件的长宽比与底片的长宽比相等，四周稍微留出一道边即可。

## 翻拍的工具

1. 使用专用翻拍相机或普通相机加装附件后进行翻拍。比如，双镜头反光相机加用半身镜，但不宜用来拍摄文件；单镜头反光相机换用微距镜头或加用近摄镜、近摄接圈后，能翻拍极小的原件。此外，皮腔能伸缩的相机翻拍效果更佳。

2. 使用三脚架和快门线，以保证拍摄时相机稳定。
3. 与原件不同颜色的衬底。

## 翻拍时的照明

1. 自然光照明。最好使用均匀、柔和的散射光或反射光照明，光照方向为顺光。使用直射光，需在原件上无投影。拍摄彩色画作时，可把原件置于阳光直射下（顺光）操作。



红嘴鸥第一次到昆明（翻拍）

2. 人造光照明。灯光照射方向应与镜头形成  $45^\circ$  角，两侧使用的灯光强度应相同，并与原件距离相等，这样才能保证画面照明均匀。原件上不能有亮点和反光，应避免反射光进入镜头。

## 翻拍的感光材料

1. 翻拍黑白文字、图表、照片、绘画时选用黑白模式，胶片相机使用黑白胶片；翻拍彩色图表、照片、绘画时选用彩色模式。
2. 翻拍陈旧、发黄的原件时，应调低感光度。

## 注意事项

1. 相机始终垂直于原件中心。
2. 注意保持原件表面平整。
3. 尽量使用最佳光圈（即中等偏小的光圈）进行翻拍。
4. 若原件尺寸较大，建议使用中焦段翻拍，畸变小；若原件尺寸较小，建议使用微距拍摄，但需要后期对畸变进行校正。
5. 禁止使用闪光灯。
6. 装裱在玻璃镜框内的原件要取出拍摄，避免反光。📷